

证券代码：301622

证券简称：英思特

公告编号：2025-055

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其中独立董事胡凤霞女士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6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周保平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要求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调整独立董事薪酬（津贴）：由每人每年津贴为人

人民币 6 万元（税前）调整为每人每年津贴为人民币 9.6 万元（税前）；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，以上调整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执行。

公司本次调整独立董事薪酬（津贴）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履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因非关联委员人数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；回避 2 票（关联独立董事常江、胡凤霞回避表决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瑞成道 2 号英思特稀磁产业园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本次股东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，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包头市英思特稀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